

2022 年度
灵宝市豫灵镇财政所部门决算

二〇二三年十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灵宝市豫灵镇财政所概况

- 一、部门职责
-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2 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2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灵宝市豫灵镇财政所概况

一、部门职责

灵宝市豫灵镇财政所部门的主要职责是：（一）贯彻执行国家和省、市、区有关财政、税收的法律、法规、规章、方针政策和地方性规章制度；（二）编制年度预决算草案并组织执行，制定财政和预算收入计划，管理和监督各项财政收支；（三）贯彻执行会计法规和制度，依法监督、管理和指导社会会计工作。

二、机构设置

灵宝市豫灵镇财政所内设机构 1 个,包括：豫灵镇财政所办公室，编制人数8人。

从决算单位构成看，灵宝市豫灵镇财政所部门决算包括：本级决算。

第二部分
2022 年度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单位：万元

部门：灵宝市豫灵镇财政所

2022 年度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69.9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6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0.00	二、外交支出	33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4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0.00
五、事业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6	0.00
六、经营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0.00
八、其他收入	8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0.89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1.56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5.07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0.00

	18		十八、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2.45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69.97	本年支出合计	58	69.97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0.00	结余分配	59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0.00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0.00
	30			61	
总计	31	69.97	总计	62	69.97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单位：万元

部门：灵宝市豫灵镇财政所

2022 年度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69.97	69.97	0.00	0.00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9.99	59.99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6	财政事务	48.19	48.19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601	行政运行	29.66	29.66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6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1.73	11.73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699	其他财政事务支出	6.80	6.8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1.80	11.8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99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1.80	11.8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89	0.89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0.13	0.13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0.13	0.13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8	抚恤	0.76	0.76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801	死亡抚恤	0.76	0.76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56	1.56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56	1.56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56	1.56	0.00	0.00	0.00	0.00	0.00
213	农林水支出	5.07	5.07	0.00	0.00	0.00	0.00	0.00

21399	其他农林水支出	5.07	5.07	0.00	0.00	0.00	0.00	0.00
2139999	其他农林水支出	5.07	5.07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45	2.45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45	2.45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45	2.45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单位：万元

部门：灵宝市豫灵镇财政所

2022 年度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69.97	46.36	23.60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9.99	41.46	18.53	0.00	0.00	0.00
20106	财政事务	48.19	29.66	18.53	0.00	0.00	0.00
2010601	行政运行	29.66	29.66	0.00	0.00	0.00	0.00
20106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1.73	0.00	11.73	0.00	0.00	0.00
2010699	其他财政事务支出	6.80	0.00	6.80	0.00	0.00	0.00
201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1.80	11.80	0.00	0.00	0.00	0.00
20199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1.80	11.8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89	0.89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0.13	0.13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0.13	0.13	0.00	0.00	0.00	0.00
20808	抚恤	0.76	0.76	0.00	0.00	0.00	0.00
2080801	死亡抚恤	0.76	0.76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56	1.56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56	1.56	0.00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56	1.56	0.00	0.00	0.00	0.00

213	农林水支出	5.07	0.00	5.07	0.00	0.00	0.00
21399	其他农林水支出	5.07	0.00	5.07	0.00	0.00	0.00
2139999	其他农林水支出	5.07	0.00	5.07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45	2.45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45	2.45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45	2.45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单位：万元

部门：灵宝市豫灵镇财政所

2022 年度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69.9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60.00	60.00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0.00	二、外交支出	34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0.00	三、国防支出	35	0.0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0.00	0.00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7	0.00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0.00	0.00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0.00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0.89	0.89	0.00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1.56	1.56	0.0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0.00	0.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0.00	0.00	0.00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5.07	5.07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0.00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0.00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0.00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0.00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0.00	0.00	0.00	0.00

	18		十八、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0.00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2.45	2.45	0.0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0.00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0.00	0.00	0.00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0.00	0.00	0.00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0.00	0.00	0.00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0.00	0.00	0.00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0.00	0.00	0.00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0.00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69.97	本年支出合计	59	69.97	69.97	0.00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0.00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0.00	0.00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0.00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0.0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0.00		63				
	总计	32	69.97	总计	64	69.97	69.97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单位：万元

部门：灵宝市豫灵镇财政所

2022 年度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69.97	46.36	23.6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9.99	41.46	18.53
20106	财政事务	48.19	29.66	18.53
2010601	行政运行	29.66	29.66	0.00
20106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1.73	0.00	11.73
2010699	其他财政事务支出	6.80	0.00	6.80
201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1.80	11.80	0.00

20199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1.80	11.8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89	0.89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0.13	0.13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0.13	0.13	0.00
20808	抚恤	0.76	0.76	0.00
2080801	死亡抚恤	0.76	0.76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56	1.56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56	1.56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56	1.56	0.00
213	农林水支出	5.07	0.00	5.07
21399	其他农林水支出	5.07	0.00	5.07
2139999	其他农林水支出	5.07	0.00	5.07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45	2.45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45	2.45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45	2.45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 06 表
单位：万元

部门：灵宝市豫灵镇财政所

2022 年度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41.76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72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0101	基本工资	15.67	30201	办公费	0.85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102	津贴补贴	6.11	30202	印刷费	0.3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0103	奖金	3.00	30203	咨询费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4	手续费	0.0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0107	绩效工资	12.96	30205	水费	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0.00	30206	电费	0.95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0.00	30207	邮电费	0.35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56	30208	取暖费	0.00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00	30211	差旅费	0.37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2.45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0.9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0.00	30214	租赁费	0.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89	30215	会议费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6	培训费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0302	退休费	0.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0.0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0304	抚恤金	0.76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0305	生活补助	0.13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0.00	399	其他支出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0.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0.0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30309	奖励金	0.00	30229	福利费	0.00	39909	经常性赠与	0.00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00	39910	资本性赠与	0.00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0.00	39999	其他支出	0.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00			
人员经费合计		42.64	公用经费合计				3.7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单位：万元

部门：灵宝市豫灵镇财政所

2022 年度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说明：我部门没有政府性基金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单位：万元

部门：灵宝市豫灵镇财政所

2022 年度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说明：我部门没有国有资本经营收入，也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 表

公开 09 表
单位：万元

部门：灵宝市豫灵镇财政所

2022 年度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说明：我部门没有“三公”经费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第三部分

2022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收、支总计均为 69.97 万元。与上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 24.52 万元，增长 53.94%。主要原因是人员经费支出增加。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收入合计 69.97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69.97 万元，占 100.00%。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支出合计 69.97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46.36 万元，占 66.27%；项目支出 23.60 万元，占 33.73%。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均为 69.97 万元。与上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 24.52 万元，增长 53.94%。主要原因是人员经费支出增加。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总体情况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69.97 万元，占支出合计的 100.00%。与上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24.52 万元，增长 53.94%。主要原因是人员经费支出增加。

（二）结构情况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69.97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60.00 万元，占 85.75%；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89 万元，占 1.27%；卫生健康支出 1.56 万元，占 2.23%；农林水支出 5.07 万元，占 7.24%；住房保障支出 2.45 万元，占 3.51%。

(三) 具体情况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69.97 万元，支出决算为 69.9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00%。其中：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财政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数为 29.66 万元，决算数 29.6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无差异。

2.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财政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年初预算数为 11.73 万元，决算数 11.7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无差异。

3.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财政事务（款）其他财政事务支出（项）。年初预算数为 6.80 万元，决算数 6.8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无差异。

4.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款）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项）。年初预算数为 11.80 万元，决算数 11.8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无差异。

5.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年初预算数为 0.13 万元，决算数 0.1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无差异。

6.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死亡抚恤（项）。年初预算数为 0.76 万元，决算数 0.7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无差异。

7.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数为 1.56 万元，决算数 1.5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无差异。

8. 农林水支出（类）其他农林水支出（款）其他农林水支出（项）。年初预算数为 5.07 万元，决算数 5.0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无差异。

9.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

（项）。年初预算数为 2.45 万元，决算数 2.4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无差异。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46.36 万元。与上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增加 14.88 万元，增长 47.28%。主要原因是人员经费支出增加。

其中：人员经费 42.64 万元，与上年度相比，人员经费支出增加 19.96 万元，增长 88.02%。主要原因是人员经费支出增加。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奖励金、住房公积金、采暖补贴、物业服务补贴、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公用经费 3.72 万元，与上年度相比，公用经费支出减少 5.08 万元，下降 57.73%。主要原因是相比上年度设施维修（护）费减少。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

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其他资本性支出。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2 年度没有政府性基金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2 年度没有国有资本经营收入，也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安排的支出。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全年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0.00%。2022 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数与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无差异。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2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 0.00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0.00%，占 0.0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 0.00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0.00%

%，占0.0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0.00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0.00%，占0.00%。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全年预算为0.00万元，支出决算为0.00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0.00%。决算数与全年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无差异。全年因公出国（境）团组0.00个，累计0.00人次。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全年预算为0.00万元，支出决算为0.00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0.00%。决算数与全年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无差异。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0.00万元。

公务用车运行支出0.00万元。主要用于支付无差异。2022年期末，单位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0辆。

3. 公务接待费，全年预算为0.00万元，支出决算为0.00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0.00%。决算数与全年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无差异。其中：

外宾接待支出0万元。主要用于无支出。2022年共接待国（境）外来访团组0个、来访外宾0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来访人员主要包括：无等。

其他国内公务接待支出0万元。主要用于无支出。2022年共接待国内来访团组0个、来宾0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我单位不是行政机关，也不是参照公务员管理事业单位，没有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0.0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0.0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0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0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0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0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00%。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2022 年期末，我单位共有车辆 0 辆，其中：省级领导干部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 0 台（套）。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2022 年，我部门（单位）纳入预算绩效管理的支出总额为 23.6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支出 11.73 万元，公用经费

支出 11.87 万元；支出项目共 19个，支出金额 23.6 万元。
其中，进行项目绩效自评19 个， 自评金额 23.6万元；纳入重点绩效评价（部门评价或财政评价）0个 ， 评价金额 0 万元。

（二）部门整体和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我部门进行自评的 2022 年项目支出共19个，预算资金23.6万元，决算资金共 23.6万元， 占 2022 年所有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

（三）重点绩效评价结果

我单位没有重点绩效评价项目。

项目单位自评汇总表

单位:万元

单位编码	单位名称	主管部门编码	主管部门名称	项目名称	项目类型	资金归口处室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系统查询全年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资金管理情况得分率	成本指标得分率	产出指标得分率	效益指标得分率	满意度指标得分率	自评分	是否有偏差项目
309014	灵宝市豫灵镇财政所	309	灵宝市财政局	2022年三门峡市级文明奖	可执行项目	行政政法科	4.68	3	3	64.1%	100%	64.1%	100%	100%	100%	92.82	是
309014	灵宝市豫灵镇财政所	309	灵宝市财政局	2022年度工作经费	可执行项目	行政政法科	3	3	3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否
309014	灵宝市豫灵镇财政所	309	灵宝市财政局	2022年下半年乡镇财政建设工作经费	可执行项目	基层财政管理科	6	4.73	4.73	78.83%	100%	100%	100%	100%	100%	97.88	否
309014	灵宝市豫灵镇财政所	309	灵宝市财政局	灵财预[2022]227号关于下达2021年12月份市直各单位目标考核绩效奖的通知	可执行项目	行政政法科	0.8	0.8	0.8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否
309014	灵宝市豫灵镇财政所	309	灵宝市财政局	2022年1-6月住房公积金提标(单位部分代扣)	可执行项目	行政政法科	0.81	0.81	0.81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否
309014	灵宝市豫灵镇财政所	309	灵宝市财政局	经费工作	可执行项目	行政政法科	2	2	2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否

309014	灵宝市豫灵镇财政所	309	灵宝市财政局	2022年1-6月住房公积金提标（单位部分代扣）	可执行项目	行政政法科	0.81	0.81	0.81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否
309014	灵宝市豫灵镇财政所	309	灵宝市财政局	2022年7-12月份公积金提标（单位部分）	可执行项目	行政政法科	0.81	0.55	0.55	67.9%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96.79	否
309014	灵宝市豫灵镇财政所	309	灵宝市财政局	关于下达2022年一季度目标考核绩效奖	可执行项目	行政政法科	2.4	2.4	2.4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否
309014	灵宝市豫灵镇财政所	309	灵宝市财政局	灵宝市豫灵镇财政所工作经费	可执行项目	农业科	6	5.07	5.07	84.5%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98.45	否
309014	灵宝市豫灵镇财政所	309	灵宝市财政局	2022年上半年乡镇财政建设工作经费	可执行项目	基层财政管理科	5	5	5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否
309014	灵宝市豫灵镇财政所	309	灵宝市财政局	灵财预[2022]926号关于下达2022二季度市直各单位目标考核绩效奖	可执行项目	行政政法科	1.92	1.92	0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否
309014	灵宝市豫灵镇财政所	309	灵宝市财政局	经费工作	可执行项目	行政政法科	2	2	2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否
309014	灵宝市豫灵镇财政所	309	灵宝市财政局	灵财预[2022]227号关于下达2021年12月份市直各单位目标考核绩效奖的通知	可执行项目	行政政法科	0.8	0.8	0.8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否

309014	灵宝市 豫灵镇 财政所	309	灵宝市 财政局	灵财预 [2022]926号关 于下达2022二期 度市直各单位目 标考核绩效奖	可执行 项目	行政政 法科	1.92	1.92	0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否
309014	灵宝市 豫灵镇 财政所	309	灵宝市 财政局	灵财预(2022) 1121号关于下达 灵宝市2022年第 三批乡镇财政建 设工作经费的通 知	可执行 项目	基层财 政管理 科	1.5	1.5	0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否
309014	灵宝市 豫灵镇 财政所	309	灵宝市 财政局	2022年7-12月份 公积金提标(单 位部分)	可执行 项目	行政政 法科	0.81	0.55	0.55	67.9%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96.79	否
309014	灵宝市 豫灵镇 财政所	309	灵宝市 财政局	关于下达2022年 一季度目标考核 绩效奖	可执行 项目	行政政 法科	2.4	2.4	2.4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否
309014	灵宝市 豫灵镇 财政所	309	灵宝市 财政局	2022年三门峡市 级文明奖	可执行 项目	行政政 法科	4.68	3	3	64.1%	100%	64.1%	100%	100%	100%	100%	92.82	是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单位从同级政府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二、事业收入：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上级补助收入：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四、附属单位上缴收入：事业单位取得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根据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五、经营收入：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六、其他收入：单位取得的除“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经营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

七、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八、基本支出：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九、项目支出：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三公”经费：纳入同级财政预决算管理“三公”经费，指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

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一、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二、工资福利支出：单位支付给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为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十三、商品和服务支出：单位购买商品和服务的支出。

十四、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单位用于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十五、年末结转：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已执行但尚未完成或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十六、预算管理：单位不断强化预算意识，实行部门综合预算管理，形成以单位领导支持、财务部门牵头、其他部门密切配合的工作格局，保证预算编制质量。结合单位业务

情况，进行科学合理分配细化，部门预算经批复后，跟踪预算执行进度，及时组织收入，科学合理安排支出，降低预算支出的波动幅度。严格执行项目支出预算，积极组织项目实施，对于达到政府采购标准的项目支出，明确规定采购项目的采购期限，督促尽快组织实施采购计划。加强对预算执行过程的控制和结果的反馈，对预算执行差异及时分析成因和影响，并及时向领导和相关科室进行反馈，以采取措施纠正执行偏差，促进预算目标的全面完成。

十七、 内控管理:健全完善部门内控制度，全面梳理业务流程，明确业务环节，分析风险隐患，完善风险评估机制，制定风险应对策略;有效运用不相容岗位相互分离、 内部授权审批控制、归口管理、预算控制、财产保护控制、会计控制、单据控制、信息内部公开等内部控制基本方法，加强对单位层面和业务层面的内部控制，实现内部控制体系全面、有效实施。建立单位内控监督约束机制，让单位纪检、审计、业务部门参与到资金使用监督环节，确保资金安全、合理、有效使用，最大限度发挥财政资金使用效益。

十八、绩效管理:建立完善的项目绩效考评、追踪问效制度，按预算支出绩效考评范围，并对预算执行过程中的资金使用情况、项目的效益情况实行追踪问效制度，以及时采取措施堵塞各种管理漏洞，确保财政资金发挥最大的效益。